

三十二、小微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江苏省阜宁中等专业学校组织的江苏省阜宁中等专业学校采购编号为 JSZC-320923-JSXT-G2024-0034，项目名称江苏省阜宁中等专业学校数控车床、普通车床采购项目（二次）的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数控车床 1，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京德西数控新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6人，营业收入为 2036.41万元，资产总额为 3152.3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数控车床 2，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京德西数控新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6人，营业收入为 2036.41万元，资产总额为 3152.3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普通车床，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中电浩普江苏（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5人，营业收入为 12107.71万元，资产总额为 14629.6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智慧用电安全控制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中电浩普江苏（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5人，营业收入为 12107.71万元，资产总额为 14629.6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 数控智能互联网教学扩展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中电浩普江苏（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5人，营业收入为 12107.71万元，资产总额为 14629.6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6. 配套教学资源，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中电浩普江苏（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5人，营业收入为 12107.71万元，资产总额为 14629.6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7. 数控训练实训教学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中电浩普江苏（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5人，营业收入为 12107.71万元，资产总额为 14629.6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8. 配套教学资源及无纸化考核平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中电浩普江苏（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5人，营业收入为 12107.71万元，资产总额为 14629.6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 CA 电子公章）：

日期：2024 年 11 月 3 日